



241013340090

检 测 报 告

报告编号: JY-HBG-W-2025-12-277

样品名称: 生活饮用水

委托单位: 苏州衍达检测有限公司

检验单位: 苏州见远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

说 明

1. 本公司保证检测结果的科学性、公正性和准确性。
2. 本报告经签字盖章后生效（附页加盖骑缝章）。
3. 本报告只对本次样品检测结果负责。
4. 本报告涂改、增删无效，未加盖单位公章无效。
5.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检测报告；复制本报告未重新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视为无效。
6. 本检测报告及检测机构名称不得用于产品标签、广告、商品宣传、证明和评优等。
7. 对本报告有异议时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，向本公司书面提出异议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8. 本报告共二份，一份交给送检单位，一份由本公司存档。
9. 检测结果如未检出，则以小于方法检测限的方式报告结果。
10. 项目在本公司检验检测能力外或项目在检验检测能力范围内，不加盖“CMA”标志的报告，数据、结果仅限用于科研、教学、内部质量控制等活动，仅供参考，不具有对社会证明作用。

地址：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胥口镇东太湖路5358号2幢

邮编：215105

电话：0512—66535393

见远检测
检验检测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JY-HBG-W-2025-12-277

委托单位	苏州衍达检测有限公司	来样方式	送样
样品名称	生活饮用水	样品编号	W-20251213022
采样地点	旭景园	样品状态	无异常
收/采样人	邱耀文	收/采样日期	2025年12月13日
检验日期	2025年12月13日-2025年12月15日	报告日期	2025年12月19日
委托项目	总大肠菌群、菌落总数、pH值、臭和味、肉眼可见物、浑浊度、游离氯、色度、高锰酸盐指数、大肠埃希氏菌、氨(以N计)、亚硝酸盐(以N计)		
评价依据	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(GB5749-2022)。		
检验结论	该样品经检验, 所检项目全部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(GB5749-2022)中的标准要求。		
主要检测仪器	366nm暗箱式紫外观察仪(JY-HSB-307)、便携式余氯仪(JY-HSB-094)、层流罩(JY-HSB-201)、程控定量封口机(JY-HSB-304)、电热恒温水浴锅(JY-HSB-202)、隔水式恒温培养箱(JY-HSB-176)、菌落计数器(JY-HSB-136)、酸度计(JY-HSB-183)、台式浊度仪(JY-HSB-245)、智能机器人分析系统(JY-HSB-299)、紫外分光光度计(JY-HSB-025)		
备注	本检验结果仅对本次来样负责。		

编制人: 邱耀文 编制日期: 2025年12月19日

审核人: 陈雁博 审核日期: 2025年12月19日

签发人: 叶顺银 签发日期: 2025年12月19日



